

江西财经大学教务处

教务通知字〔2020〕6号

江西财经大学 192 学期本科课程线上教学 实施方案

各学院、相关单位：

根据教育厅《关于 2020 年全省春季学期延期开学的通知》和《关于江西省本科高校开展线上课程教学的指导意见》文件要求，为了保障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期间 192 学期教学计划的正常运行，现制定 192 学期本科课程线上教学实施方案。

一、时间安排

1. 若上级部门允许学校在 2 月 22 日正式开学，则原教学安排整体往后推迟两周执行，2 月 24 日正式上课，无需进行线上教学。

2. 若开学时间暂时不能确定，则从 2 月 17 日开始开展一专课程线上教学，返校后再转为正常课堂教学。线上教学开展与否将根据疫情进展情况另行通知。

3. 一专课程退改选于第一周进行，具体事项将在教务处网站另行通知；二专教学和补考暂停开展，具体时间待恢复课堂教学后另行通知。

二、教学形式

1. 线上教学可采用以下形式进行：

(1) 线上慕课+线上辅导

利用自建慕课或中国大学 MOOC、超星尔雅、学银在线、智慧树等平台提供的外校慕课课程（后称“平台慕课”，疫情防控期间均为全国高校免费开放和服务，各平台课程清单见附件 1）开展基于 MOOC 的教学，学生线上自学 MOOC、教师在慕课平台线上辅导。

(2) 线上 SPOC+线上辅导

利用自有慕课或平台慕课开展基于 SPOC 的教学，学生线上通过 SPOC 自学、教师在慕课平台或学校网络教学平台线上辅导。

(3) 线上录播+线上辅导

利用超星学习通 APP 等录播工具边口述讲课边用手机播放 PPT，并运用白板功能手写演示，将讲课过程录制成速课，提交到学校网络教学平台供学生线上自学，同时教师进行线上辅导（超星网络教学平台课程录播和直播简易教程见附件 2）。

(4) 线上直播+线上辅导

利用学校网络教学平台或超星学习通 APP 开展线上直播教学，实现课堂在线化，教师在学校网络教学平台进行线上辅导。

(5) 线上自学+线上辅导

在学校网络教学平台上传课件等必要的课程学习资源，供学生线上自学，教师提供同步线上辅导。

2. 线上辅导包括在线作业、在线答疑、在线讨论、在线实验、在线测验等，教师根据课程情况灵活选择。

3. 已建校级或院级慕课和 192 学期拟开展混合式教学的课程必须采用 1 或 2 方式开展教学，其中数学类慕课要求每章至少安排一个串讲教学视频或集中辅导。

4. “3+7+X”专业主干课原则上应从 1-4 四种教学形式中选取一种形式开展线上教学。鼓励优先选用教学目标基本一致、教学内容基本相同、教学安排相似的平台慕课（国家级在线开放课程优先考虑）开展线上教学，通过慕课、SPOC 等方式开展新形态教学改革。

5. 其余课程鼓励优先选用相同或相似平台慕课，采用 1 或 2 方式开展线上教学。

三、教学准备

1. 192 学期开课教师根据课程实际情况，确定一种线上教学方式，并填写《江西财经大学 192 学期课程线上教学信息汇总表》（附件 3），学院汇总后于 2 月 7 日前将电子版提交教务处运行科罗萌 OA 邮箱。

2. 192 学期需要使用平台慕课开展线上教学的教师，需在 2 月 7 日前登陆以下链接提交选课信息方可使用资源（已经预选的无需再登记）：

(1) 爱课程（中国大学 MOOC）：
<https://www.wjx.top/m/54800623.aspx>;

(2) 超星尔雅、学银在线和智慧树：
<https://www.wjx.top/jq/55043259.aspx>。

3. 计算机实践教学中心负责于 2 月 5 日前在学校网络教学平台将 192 学期课程全部开课，导入教师、学生、课程基本信息，并为师生进一步提供网络教学平台和学习通 APP 使用培训，帮助教师掌握录课、直播、在线辅导等技能，帮助学生利用网络教学平台或学习通 APP 进行学习。

4. 192 学期所有开课教师（包括不开展线上教学的教师）需在 2 月 6-11 日在学校网络教学平台或慕课平台上传学习资源，

包括但不限于教学大纲、教学进度表、课件、电子教材、课程音视频、习题、作业、参考资料等，其中**教学大纲、教学进度表、课件**为必传内容。开展线上教学的课程内容还需单独提交一份含4周教学计划的**线上教学日历**（附件4）。

5. 学院需于2月14日前负责通知每位学生登录网络教学平台或学习通APP查看192学期所选课程教学信息，方便学生根据教师安排开展在线学习。

四、教学实施

1. 教师对每次线上教学，都应按以下方式实行：

- 课前：每次开课至少提前3天，教师在线上教学平台提前发布教学任务和教学要求。选课学生应在线上上课前自学完成教师布置的教学任务，包括观看慕课、自学课件、自测题等。

- 课中：教师应提前准备好线上辅导内容，按照课表规定的上课时间前登陆教学平台，开展线上直播教学或线上集中辅导，其中直播课程进行线上实时教学，其他课程进行线上集中辅导。学生应按照课表规定的上课时间内登陆教学平台，参与线上直播教学或线上集中辅导。

- 课后：线上教学结束后，教师根据教学日历的安排布置习题，供学生在课后练习，巩固所学知识。

2. 恢复课堂教学后，任课教师应对线上教学期间的教学效果进行测试，并视情况给予适当补课。同时，鼓励教师继续利用线上教学资源开展混合式教学。

五、教学管理

1. 学院于2月12-13日对全部开课课程教学资源提交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结果汇总表（附件5）提交教务处质量科雷发斌OA邮箱。

2. 教务处将联合计算机实践教学中心，组织人员于 2 月 14-15 日对各学院所属课程的教学资源提交情况进行抽查，检查结果在全校范围通报，并纳入学院年度本科教学考核指标。对于抽查结果“不合格”课程给予通报批评，结果为“优秀”的课程给予表扬。

3. 线上教学期间，学校将对网络教学平台后台数据进行监控，对未按时开展线上教学的课程视为教学事故予以通报，并不予认定相应课时。

4. 在线教学期间，教师应组织学生线上签到，并将在线教学活动纳入课程平时成绩考虑范围，包括在线点到、在线视频观看、在线讨论、在线测验、在线回答问题、在线评论等，分数占比由教师自行确定，并提前告知学生。

六、教学保障

1. 教务处负责联系校外慕课平台，帮助老师做好慕课和 SPOC 开课准备工作，并联系技术人员提供技术支持和培训。教务处联系人：吴为；联系电话：15180113448。

2. 计算机实践教学中心负责联系超星公司，于 2 月 5 日前准备好校内网络教学平台，并为全校师生提供网络教学平台和学习通 APP 的使用培训与咨询。培训结束后，教师要登陆系统进行实际操作训练，以保证线上教学正常开展。计算机实践教学中心联系人：甘甜；联系电话：13732966868。

3. 在线上教学期间，计算机实践教学中心负责保障学校网络教学平台的正常运行，网络信息管理中心负责保障校园网络环境的正常运行。网络信息管理中心联系人：黄辉；联系电话：13803509497。

4. 各学院负责组织老师完成网络教学平台或慕课平台教学资源上传工作，对不熟悉平台使用的老师提供必要技术支持和帮助。

七、其它事项

1. 对体育课、艺术指导课、实验课等不适合开展线上教学的实践内容，学院负责制定恢复教学后具体教学方案，报学校批准后执行，确保教学任务完成。方案提交时间将另行通知。

2. 由于隔离等原因不能开展线上教学的教师，学院要安排其他教师代为上传教学资源及开展线上教学，并填写调课申请单（附件6），于2月11日前发到教务处质量科雷发斌OA邮箱。

3. 由于条件限制不能开展线上学习的学生，学院负责收集学生基本信息及其选课信息（附件7），于2月11日前发到教务处质量科雷发斌和学工处段远鸿OA邮箱。任课老师负责组织学生通过QQ群、微信群或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辅导和答疑。

4. 疫情防控期间，各学院不得安排集中实习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请学院通知在外实习的毕业班学生，按照属地管理原则服从当地政府统一管理，做好疫情排查；同时要和学生保持联系沟通，关注学生思想动态，关心学生身心健康，如发现身体异常，第一时间联系上报学校相关部门。学院负责将毕业班实习学生的信息及健康情况每两周一次发到教务处实践科王云和学工处段远鸿OA邮箱。

5. 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按原计划执行，指导老师要做好线上指导，在恢复正常上课前不得组织答辩。

附件1：超星网络教学平台课程录播及直播简易教程

附件2：慕课平台提供课程清单

附件 3：192 学期课程线上教学信息汇总表

附件 4：192 学期线上教学日历

附件 5：192 学期教学资源检查结果汇总表

附件 6：江西财经大学教师调课、代课、停课申请单

附件 7：192 学期不能开展线上学习学生信息统计表

教务处

2020 年 1 月 30 日

抄送：校长办公室、计算机实践教学中心、网络管理中心

教务处

2020 年 2 月 1 日印发
